

河源市科学技术局文件

河科〔2019〕59号

河源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开展2019年度河源市农业科技创新中心申报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县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，源城区科学技术局、江东新区经济促进局，市高新区科技创新局，各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，引导我市农业企业加大对现代农业先进适用新技术、新成果的引进、消化、吸收和创新，提升我市农业企业自主科技创新能力，加快建立以企业为主体、市场为导向、产学研相结合的技术创新体系，努力推动全市农业产业转型升级，根据《河源市农业科技创新中心认定管理办法》（河科〔2016〕81号），现就申报2019年市农业科技创新中心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要求：

（一）申报方式。实行网络在线申报。申报单位登录河源市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（网址：<http://www.hysti.gd.cn>）完成申报主体注册后在线填写并提交申请书等。

(二) 申报主体。由市级以上(含市级)农业龙头企业或科技含量较高的科技型农业企业、市内高等院校或科研院所申报,鼓励产学研合作,充分发挥各单位的科技资源优势,互补共享,联合共建。

(三) 申报条件。

1、申报单位在我市优势特色农业产业共性关键技术研究方面基础扎实、研究条件良好、研究力量强,研究水平市内领先。

2、在优势特色农业产业化发展方面具有较强的实力、相关产品市场前景良好,具备较强的成果应用示范和转化能力以及示范带动作用。

3、创新中心有固定的办公场所、实验基地,有必要的研发、生产及检测设备。

4、创新中心成立研究团队,且结构合理,能团结协作,具有较为充足的科研经费,能确保足够的研究时间。

5、创新中心运行机制良好,制度健全。

二、申报程序

(一) 注册。申报单位在河源市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注册单位信息,获得单位用户名和密码,同时获得为本单位项目申报人开设用户帐号的权限,项目主持人从单位科研管理人员处获得用户名和密码,填写个人信息后进行申报。

(二) 申报。各单位和申报人注册后即可在线填写《河源市农业科技创新中心申请书》和《河源市农业科技创新中心可行性报告》。并提供上传相关附件:企业营业执照、申报单位上年度财务报表或审计报告、科技成果证明、创新中心共建协议等。经市(县)科技管理部门审核合格通过后打

印书面申报书一式3份（含通过系统上传的所有附件）。县（区）单位申报材料报送到各县（区）科技管理部门，由各县（区）科技管理部门审核盖章后统一报送到市科技局；市直单位申报材料直接报送市科技局。

三、申报时间

申报单位网上申报及提交截止时间为2019年10月10日下午17:00，县区科技管部门网上审核推荐截止时间为2019年10月15日下午17:00。书面申报材料送市科技局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10月18日下午17:00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书面材料报送地址：河源市源城区文明路43-1号市科学技术局六楼社会发展与农村科技科（邮政编码：510033）

联系人：伍文彬 陈淑芬

电 话：0762-3885528

